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特”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博汇特自挂牌以来共进行过 2 次股票发行，其中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度使用完毕；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完毕的第二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1、2022 年 1 月 28 日，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2022 年 2 月 22 日，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2、2022 年 3 月 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479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无异议。本次股票发行 6,502,889 股。

3、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为不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确认发行对

象后，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发行对象修订稿）的议案》及相关议案，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发行对象修订稿）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4、本次股票发行发行对象共 2 名，募集资金不超过 44,999,991.88 元，发行股份 6,502,889 股，实际到账募集资金总额 44,999,991.88 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中喜验资 2022Y0007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22 年 6 月 16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投资款合计人民币 44,999,991.88 元。

5、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 日收到《关于对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司存在“最近十二个月内，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书面形式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故公司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未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违规情形。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披露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发布《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5）。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为本次发行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开立了募集资

金专项账户，账户账号为：32380188000046413。上述专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2022年7月27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	44,999,991.88
加：利息净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295,710.78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5,295,702.66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6,754,801.93
其中：	
1、原材料及服务采购	11,745,759.16
2、人员薪资及福利费	5,533,959.60
3、支付税费	4,092,059.18
4、其他日常开支	2,183,023.99
5、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200,000.00
6、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3,000,000.00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8,540,900.73

注：公司2022年存在将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至公司自己名下其他账户使用的情形，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贷款、发工资、缴纳税金、缴纳社保及公积金、员工报销等必须转出才可使用的情形。公司转出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符合公司披露的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

（五）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原募集资金1000万元用于偿还2021年7月29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向公司提供的1000万元银行贷款（该贷款于2022年7月27日到期）。由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流程较长，公司无法使用募资资金在该笔贷款到期时还款，故拟对该1000万元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公司将1000万元资金用途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人员薪资及福利费600万元，支付税费400万元。该事项已经2022年7月21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

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自 8 月 10 日起开始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未经审议的情形。

二、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东北证券通过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与管理层及相关人员沟通等方法，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手段为：查阅股票发行相关资料；查阅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获取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募集资金台账；取得及检查募集资金相关账户对账单等支持性文件；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董事会《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东北证券认为，公司 2022 年度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股票发行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